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关于核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7号),核准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增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公司将按照规定为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配备有关人员、业务设施、信息系统和经营场所,并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取得换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后,依法开展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612 股票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3-014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3月27日,公司收到河南省财政厅的通知,为落实电解铝企业脱困政策,省财政厅决定给予本公司补助资金5136万元。该项补助资金已于2013年3月27日到账。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该项政府补助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增加2013年第一季度净利润3852万元,对本期收益将产生重要影响。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ST东热 公告编号:2013-007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3月28日17:00收到潜在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电话通知,因其正在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事项,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58,证券简称:ST东热)将于2013年3月29日起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28日

股票代码:000676 股票简称:ST思达 公告编号:2013-19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3月26日、2013年3月27日、2013年3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再次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经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再次确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到目前为止且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涉及公司实际控制权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重大资产重组、置换等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股票代码:000426 股票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3-13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收益权转让及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内蒙古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集团”)的通知,称其已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收益权进行转让并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兴业集团与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签署了《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及《股票收益权回购合同》,约定兴业集团将所持有的1,885万股公司股票的股票收益权转让予五矿信托,兴业集团应当在股票收益权转让满12个月回购该股票收益权,该回购是强制性的。

上述股票收益权指股票的所有权收益,即除投票权以外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获得下列股票的全部处置收入以及分红、送股的全部处置收入、认购权证、认沽权证以及孳息等衍生权益等权利:

1)股票在任何情形下的全部的出售收入;

2)股票因送股、公积金转增、拆分股数等而形成的派生股权在任何情形下的卖出收入;

股票代码:002016 股票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13-015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3.本次会议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3月28日下午2: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的总数为345,722,51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91%。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召集,董事长兼家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45,722,51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45,722,51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345,722,51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345,722,51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345,722,51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3,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聘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孙莉莉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一。

议案一、关于聘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孙莉莉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一。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聘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二。

议案二、关于聘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二。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三。

议案三、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三。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四。

议案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四。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五。

议案五、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五。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六。

议案六、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六。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七。

议案七、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八。

议案八、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八。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九。

议案九、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九。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

议案十、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一。

议案十一、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一。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二。

议案十二、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二。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三。

议案十三、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三。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四。

议案十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四。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五。

议案十五、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五。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六。

议案十六、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六。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七。

议案十七、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简略见附件十八。